

(上接四版)

省第二环保督察组向我市转办的群众信访举报件及地方查处情况一览表 (第十四批 2018年7月4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1	D2018070411	投诉人不止一次看见“邵阳大山岭火葬场”工作人员,将遗体火化的骨灰倒入资江。曾向邵阳市自来水公司反映,但发现“大山岭火葬场”把骨灰倒入资江的行为仍在继续,希望市政府重视并妥善处理。	邵阳市	水	邵阳市神龙殡仪服务公司自开馆运行以来,绝无安排工作人员或工作人员私自将骨灰撒入资江之事。	不属实			已办结
12	D2018070412	邵阳市资江二桥上流的资江河段属于水源保护区,市政府曾明令禁止下河游泳,但事实上在该河段游泳的人并不少。希望邵阳市政府加强管理,避免水体受到污染。	北塔区	水	根据调查,信访举报所指河段为资江二桥上游400米处,该河段属于城西水厂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确实存在游泳现象。	属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相关规定,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游泳。该处是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游泳不在禁止事项之列。尽管如此,为了确保饮水安全,消除水源水质安全隐患,我区于2017年在资江二桥附近设立了“禁止游泳”标志牌,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对下河游泳的群众进行劝阻。下一步,我区将加强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制止在水源保护区内下河游泳的现象。同时加强宣传教育,形成人人参与、人人保护饮用水源地的氛围,切实保护好我区饮水安全,消除水环境安全隐患。		已办结
13	D2018070413	邵阳县塘田市镇“刘立国养猪场”猪粪、废水未经处理直接往山下排放,造成地下水受到严重污染,村里的井水不能饮用,村民靠买桶装水来维持生活。曾向县环保局反映未果。	邵阳县	水	经调查,“刘立国养殖场”实为湖南屏峰生态养殖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安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5235975802628。该公司位于邵阳县塘田市镇屏峰村,2012年办理了环保审批手续(邵环批字[2012]10号),现栏舍面积3000平方米,存栏生猪1200头左右,其中母猪约为300头,仔猪500头,育肥猪400头。公司位于适养区,建有大型沼气池、干粪堆积池、氧化池、污水储存池,以及污水喷灌设备;实行了雨污分离,干湿分离。经现场监察,存在以下主要问题:1.该公司H2栋西侧私设排污口,养殖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未经处理直接外排。2.造成地下水体受到严重污染,村里的井水不能饮用。经监测不属实(详见监测报告)。3.曾向县环保局反映未果不属实。2017年5月6日,县环保局曾对该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为依法立案查处,并责令限期整改。	部分属实	1.对该公司私设排污口排放养殖废水的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严厉处罚。 2.落实限产减排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 3.在12月30日前完成粪污处理设施、“雨污分离”设施、干湿分离设施整改。完善喷灌系统,污水须经沉淀、氧化塘处理后经喷灌系统实行资源化综合利用。 目前,该公司已按要求开展环保整治。我县将加大对该公司的监管力度,督促该公司严格按照环保要求整改到位,消除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14	D2018070414	邵阳市大祥区拦河坝社区邵阳学院老校区门口,有多家饭店、面馆排放的油烟刺鼻,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投诉人要求这些饭店、面馆安装油烟净化装置,餐饮油烟高空排放。	大祥区	餐饮油烟	经查,邵阳学院门口有良山餐馆、嘎嘎香饭庄、友谊餐馆、鱼粉香、碗碗香木桶饭、螺狮粉6家餐饮店,排烟口都是由店内直排至下水道。因长时间使用,排烟处地面破损严重,油烟溢出,对周围居民造成影响。店内都没有安装油烟净化器和专用烟道。	属实	翠园街道工作人员分别对6家门店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责令各门店经营者按期整改。各门店经营者表示将立即进行整改,改善专用排烟管道,并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以保证排放的油烟达标。		
15	D2018070415	邵阳市大祥区老年大学后面有一个水池,水体发臭,滋生蚊虫,影响附近居民的正常生活。	大祥区	其他	2018年7月5日,区机关事务局、区老干局城西街道组成联合调查小组对举报反映地点进行核查,经勘察四周未发现水池,但发现有一段约5米长的水沟。沟内有不少杂物垃圾,水体发臭。	属实	区机关事务局安排工人于7月6日对水沟进行了清理,将垃圾杂物及发臭水体一并清理运走,至7月8日已经全部清理疏通到位。同时,对周边群众进行宣传教育,要求不要随意往水沟丢倒垃圾、生活污水,避免再次污染。		已办结
16	D2018070416	邵阳县塘渡口镇良山村“猫头山砖厂”外排废气烟尘滚滚,气味大且呛人;周边树木叶子发黄,空气质量很差,村里癌症患者比较多。	邵阳县	大气	经调查,群众反映的猫头山砖厂实为邵阳县红土岭环保砖厂,法定代表人为郑刚祥。砖厂于2013年10月25日经县环境保护局环评审批(邵县环批字[2013]99号),2017年获得县环境保护局发放的排污许可证,建有内式湿法脱硫设施、破碎工序喷淋防尘设施、废水收集池等。经现场检查,砖厂雨污分流渠和收集沉淀池有部分破损。我局委托湖南华科环境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砖厂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现场采样监测。根据2018年7月9日监测结果显示,该砖厂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因子二氧化硫、烟尘、氮氧化物均超出了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限值。	属实	县环保局依法对该公司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该公司立即停产整改,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完善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在未全面完成整改前不能恢复生产。		*
17	X201807041	隆回县雨山镇三合村(原丁塘村)“罗秀连养猪场”外排废水,造成水库水体变差;雨山村刘时雄承包该水库养鱼后,每年要往水库投放大量的猪粪、鸡粪、鸭粪、饲料等东西喂鱼,水体污染越发严重。夏天太阳一照,水库水体臭气熏天。曾多次到镇政府、县环保局、县政府反映,都没有解决问题。要求雨山镇收回水库承包权,停办养猪场,清理污染源。	隆回县	水	1.执法人员对该养猪场粪污处理工艺及水库周边排水沟渠进行了查看,发现新旧两处氧化塘均没有排污口排放污水。因旧氧化塘第3级底部没有硬化,污水从底部渗出流至该养猪场化粪池。原来使用的1300立方米的氧化塘也有渗漏现象。 2.经调查走访,刘时雄刚承包水库时有向水库投放猪粪的行为,后经村民劝说,没有再投放猪粪养殖,目前主要是投放菜枯、膨化饲料等进行养殖。现场未发现有投放猪粪和肥料的迹象。水库边有一个饲料堆放点。	部分属实	1.明秀养猪场 2018年6月17日,县畜牧水产局向明秀养猪场送达了《责令关停退养通知书》,责令该养猪场2018年7月25日前退养到位。 2018年7月4日,县畜牧水产局对明秀养猪场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该养猪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采取有效措施将旧氧化塘内的污水进行资源化利用;将氧化塘内淤泥清理干净并完善粪污处理设施,防止对外环境造成污染。 2.龙吉塘水库 县畜牧水产局于2018年3月30日、5月6日、7月4日多次对龙吉塘水库进行了渔药、饲料等投入品监督检查,要求养殖户禁止使用违禁渔药、饲料等投入品,实行“人放天养”生态养殖。		
18	X201807042	邵东县牛马司镇志恒线路器材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线路器材制造,主要是电镀加工。镇人民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极少数领导视国家环保法于不顾,为其违规建设、违规生产提供庇护。《邵阳日报》曾发文披露其污染环境的问题。可没过多久,厂区烟囱一到晚上便冒出浓浓黑烟,附近草木枯死;排放的污水一部分渗透地下,一部分流入桐木江,再入邵水。要求现场调查,严厉查处,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还老百姓一个碧水蓝天的生存环境。	邵东县	水	1.关于职能部门极少数领导视国家环保法于不顾,为其违规建设、违规生产提供庇护问题。2018年7月5日,邵东县环保局在该公司检查时发现其未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建设,未将厂房敞开面密封,导致部分盐酸、烟雾收集不到位,出现无组织排放问题。邵东县环保局已对该违法行为立案调查,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事中事后监督管理办法(试行)》,责令其停止生产,并处罚25万元。2018年3月,该公司安装了布袋除尘器,投入使用后产生锌尘灰,未按规定向邵东县环保局申报登记。邵东县环保局对其已立案调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责令其改正违法行为,并处罚5万元。 2.关于厂区烟囱一到晚上便冒出浓浓黑烟,附近草木枯死问题。该公司安装了酸雾处理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盐酸酸雾收集后经碱液喷淋处理。2018年3月该公司安装了布袋除尘设备,通过9000瓦风机将锌烟收集到布袋除尘器中,对锌烟颗粒进行收集处理。锌烟及酸雾都不是黑色的,不存在有信访人所称的浓浓黑烟。2017年9月28日,该公司对生产废气、废水进行了监测,监测报告显示(见附件),该公司废气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标准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排放标准。邵东县环保局工作人员到现场调查,发现周边草木郁郁葱葱,无信访人所称草木枯死现象。 3.关于排放的污水一部分渗透地下,一部分流入桐木江,再入邵水的问题。该公司生产废水主要是酸浸工序废水,经收集进入防腐防渗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循环利用,没有外排。	部分属实	1.责令停产整顿。2018年7月6日该公司已停产到位,对照问题开展整改,并按照环评要求对镀锌车间进行密封,增强废气处理设施的收集处理效果。 2.按规定向邵东县环保局申报产生的危险废物,并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已办结*
19	X201807043	自上世纪60年代末邵东高桥铅锌矿开采以来,芭蕉山和皇帝岭林场的山涧泉水几乎断流。2013年大旱,芭蕉山周边几个村上万亩水稻几乎绝收。投诉人反映:该铅锌矿已经挖到芭蕉山脚下,每天有几十个千瓦的水泵在大量抽水,导致山上很多树木枯死。因环境恶化,很多人举家搬迁至别处。芭蕉山周边几个村五六千村民,强烈要求对该矿区认真检查,并建议关闭这个金属元素含量不高的采矿场。	邵东县	生态破坏	鼎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排污许可证、安全生产许可证、采矿许可证等。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2月28日至2018年2月28日,经省国土厅批准顺延3个月至2018年5月28日,到期后该公司未再进行生产。简家坳镇政府组织人员到芭蕉山周边现场调查,发现芭蕉山周围无树木枯死、水稻绝收、举家搬迁现象。	部分属实	责令邵东县国土资源局继续严格监管鼎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开采情况,在未办理好采矿许可证延期手续前,严禁非法开采,否则予以严厉查处。		已办结*
20	X201807044	新邵县龙溪铺镇塘边村某红砖厂外排废气严重危害周边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态环境。该砖厂在建设和取土制砖的过程中,共计非法毁坏林地50多亩,毁坏农田6-7亩,挖毁7-9公分杉苗8000棵以上,松树苗1000棵以上,严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外排废气致使周村民的患病率一年比一年高,家禽瘟病频发,耕种农作物大量减产,山林各种树苗不能成长,河流一年四季水质不清。村民集资修建的村级公路设计承重负荷小于15吨,而砖厂的车载重都超过50吨,由于路段常年超负荷承载,现路面严重损毁。村领导没有召开村民大会并决议,强占村民土地,严重破坏国土资源。砖厂负责人曾因砖厂矛盾,在2014年打伤村民刘让周8根肋骨,有新邵县人民法院卷宗为证。投诉人要求及时调查处理,并建议关闭取缔该砖厂,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对在背后充当保护伞的机关工作人员一查到底。要求该砖厂出资修复生态、复垦土地,并归还集体土地。	新邵县	生态破坏	(一)关于“新邵县龙溪铺镇塘边村某红砖厂外排废气严重危害周边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态环境”问题。县环保局现场调查取证发现,该红砖厂废气排放存在超标现象,现已立案查处。 (二)关于“该砖厂在建设和取土制砖的过程中,共计非法毁坏林地50多亩,毁坏农田6-7亩,挖毁7-9公分杉苗8000棵以上,松树苗1000棵以上,严重破坏周边生态环境”问题。经县国土部门查看,未发现其存在越界开采行为,其违法砍伐苗木行为已由县林业局立案调查。 (三)关于“外排废气致使周村民的患病率一年比一年高,家禽瘟病频发,耕种农作物大量减产,山林各种树苗不能成长,河流一年四季水质不清”问题。该砖厂附近没有河流,只有一条灌溉渠,且该灌溉渠没有出现一年四季水质不清的现象。 (四)关于“村民集资修建的村级公路设计承重负荷小于15吨,而砖厂的车载重都超过50吨,由于路段常年超负荷承载,现路面严重损毁”问题。有几处水泥路面确实存在破坏情况。 (五)关于“村领导没有召开村民大会并决议,强占村民土地,严重破坏国土资源”问题。该砖厂是在原塘边新型墙体材料砖厂的采矿范围内建的。原塘边新型墙体材料砖厂的兴建是经过村民代表大会同意的,有村委会的续承协议为证。该砖厂的土地批复,县国土局正在核实。 (六)关于“砖厂负责人曾因砖厂矛盾在2014年将村民刘让周打伤8根肋骨,有新邵县人民法院卷宗为证”问题。2014年,县公安局已立案处理到位。 (七)关于“投诉人要求及时调查处理,并建议关闭取缔,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对在背后充当保护伞的机关工作人员一查到底”问题。该镇纪委已介入调查。 (八)关于“要求该砖厂出资修复生态、复垦土地,并归还集体土地”问题。县国土部门正在调查处理。	部分属实	(一)对该厂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县环保局调查后,依法对其立案查处,责令该厂停产整治,并处10万元罚款。 (二)对其违反国土、林业等法律法规行为,分别由县国土局、县林业局等相关部门调查核实后,依法处理。 (三)由龙溪铺镇人民政府负责,会同相关部门积极调处、化解矛盾。		*